证券代码：688622 证券简称：*ST禾信 公告编号：2026-026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5月29日（星期五）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05月22日（星期五）至05月2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b@hxmass.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分别于2026年04月29日、2026年04月30日发布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5月29日（星期五）10:00-11:00举行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5月29日（星期五）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周振先生

董事会秘书：陆万里先生

财务总监：孙建德先生

独立董事：陈明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5月29日（星期五）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5月22日（星期五）至05月2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qb@hxmass.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0-82071910-8007

邮箱：zqb@hxmas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615 证券简称：茶花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2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5月27日（星期三）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05月20日（星期三）至05月26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或通过公司邮箱603615@chahuajj.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分别于2026年04月18日、2026年04月29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5月27日（星期三）13:00-14:00举行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5月27日（星期三）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总经理：陈友梅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翁林彦先生

财务总监：林杰先生

独立董事：肖阳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5月27日（星期三）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5月20日（星期三）至05月26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603615@chahuajj.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91-83961565

邮箱：603615@chahuajj.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5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玉溪合益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益投资"）的通知，获悉合益投资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质押展期、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展期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原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用途
合益投资	是	1,500,000	1.26%	0.15%	否	否	2026年5月20日	2027年5月20日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展期
		4,500,000	3.77%	0.46%	否	否	2026年6月17日			

注：本公告中所述的总股本均指公司截至2026年5月18日总股本；本公告中所涉数据的尾数如有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合益投资	是	710,000	0.59%	0.07%	2025年5月20日	2026年5月18日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00,000	2.26%	0.27%	2025年6月17日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合益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变动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变动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情况：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合益投资	119,449,535	12.16%	72,326,600	68,916,600	57.70%	7.02%	0	0.00%	0	0.00%
李晓华	80,749,879	8.22%	23,430,000	23,430,000	29.02%	2.39%	0	0.00%	0	0.00%
Paul Xiaoming Lee	128,443,138	13.08%	80,000,000	80,000,000	62.28%	8.15%	0	0.00%	0	0.00%
Sherry Lee	71,298,709	7.26%	16,370,000	16,370,000	22.96%	1.67%	0	0.00%	0	0.00%
Jerry Yang Li	14,735,754	1.50%	14,735,754	14,735,754	100.00%	1.50%	0	0.00%	0	0.00%
合计	414,677,015	42.22%	206,862,354	203,452,354	49.06%	20.72%	0	0.00%	0	0.00%

三、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目前经营一切正常，合益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对公司发展充满信心。合益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可控。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若出现平仓风险，合益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002759 股票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2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股份解除质押及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汕头市天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汕头天际"）及其一致行动人星嘉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嘉国际"）的通知，获悉星嘉国际持有的公司股票解除质押，汕头天际持有的公司股份部分进行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星嘉国际	是	4,000,000	29.98%	0.80%	2025年5月15日	2026年5月18日	广东兴信贸易有限公司
星嘉国际	是	5,000,000	37.48%	1.00%	2025年6月20日	2026年5月18日	广东兴信贸易有限公司
合计	–	9,000,000	67.46%	1.80%	–	–	–

二、本次部分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汕头天际	是	5,500,000	12.58%	1.10%	否	否	2026年5月18日	自申请解除质押之日起到期	广东兴信典当行有限公司	自身生产经营
		3,500,000	8.01%	0.70%	否	否	2026年5月18日	自申请解除质押之日起到期	汕头市澄海区兴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9,000,000	20.58%	1.80%	/	/	/	/	/	/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汕头天际及一致行动人星嘉国际所持公司的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数量	质押股票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质押股票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合计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汕头天际	43,721,880	8.72%	9,000,000	20.58%	1.80%	0	0.00%	0	0.00%
星嘉国际	13,341,540	2.66%	0	0.0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57,063,420	11.38%	9,000,000	15.77%	1.80%	0	0.00%	0	0.00%

注：若合计数与各相加数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四、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汕头天际及一致行动人星嘉国际剩余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被平仓、冻结的风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按规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特此公告。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6-036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召开通知于2026年5月14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及其他相关出席人员，会议于2026年5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灏镫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其中陈健富先生、谢海虹女士采用通讯表决，其他董事均现场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借款展期暨公司继续为其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2019年6月，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罗甸兴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罗甸县旅游基础设施建设PPP项目公司，以下简称"罗甸兴旅"）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罗甸支行（以下简称"贵阳银行罗甸支行"）签署了《综合授信合同》，罗甸兴旅向贵阳银行罗甸支行申请了50,000万元授信额度，期限自2019年6月27日至2026年6月26日，借款用于建设罗甸PPP项目。截至目前，上述借款本金余额为42,207万元，公司对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现根据实际需要，罗甸兴旅拟向贵阳银行罗甸支行申请42,207万元借款展期，展期期限十年。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借款展期事项，并同意为该笔展期借款继续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终借款展期金额、期限、还款计划等具体内容以贵阳银行罗甸支行实际审批为准。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人具体签署上述额度内的展期、担保文件，同意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上述借款的展期、担保手续。具体内容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借款展期暨公司继续为其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同意。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拟向其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3年11月，公司子公司广东绿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绿润"）与佛山建发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科技"）共同出资设立了佛山建绿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绿管理"），建绿管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其中建发科技持股51%，广东绿润持股49%。现根据项目运作需要，建绿管理拟向股东建发科技及广东绿润申请按照原出资比例对建绿管理进行增资，共计增加注册资本1,900万元。

经审议，为满足参股公司建绿管理市政环卫业务拓展、项目运营及还本付息资金需求，充实其资本实力，提升其持续经营与融资抗风险能力，公司董事会同意广东绿润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按49%持股比例向参股公司建绿管理进行增资，增资金额931万元，增资完成后建绿管理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最终实际增资金额以增资协议或工商登记为准。本次增资事项的具体内容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子公司拟向其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同意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本次增资属于关联交易，但不涉及关联董事，全体董事均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6年6月4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具体内容于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6-037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借款展期暨公司继续为其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担保事项尚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借款展期及担保情况概述

2019年6月，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罗甸兴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罗甸县旅游基础设施建设PPP项目公司，以下简称"罗甸兴旅"）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罗甸支行（以下简称"贵阳银行罗甸支行"）签署了《综合授信合同》，罗甸兴旅向贵阳银行罗甸支行申请了50,000万元授信额度，期限自2019年6月27日至2026年6月26日，借款用于建设罗甸PPP项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借款本金余额为42,207万元，公司对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现根据实际需要，罗甸兴旅拟向贵阳银行罗甸支行申请42,207万元借款展期，展期期限十年。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展期事项，并同意为该笔展期借款继续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终借款展期金额、期限、还款计划等具体内容以贵阳银行罗甸支行实际审批为准。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人具体签署上述额度内的展期、担保文件，同意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上述借款的展期、担保手续。

二、借款展期及担保事项审批情况

2026年5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借款展期暨公司继续为其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并作出决议，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本次担保事项不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计划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且罗甸兴旅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数据显示资产负债率超过70%，因此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贵州罗甸兴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7年11月27日

3、注册地址：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罗甸县龙坪镇河滨北路21号

4、法定代表人：岑健明

5、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6、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7、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章程、决议、申请书载明的经营范围：负责PPP项目合同下的投资、融资、建设及营运维护项目设施。）

8、主要股东/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罗甸兴旅79.9967%的股权，贵州省罗甸县旅游文化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罗甸兴旅20%的股权，罗甸兴旅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9、主要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3,734.64	33,737.92
负债总额	52,110.27	51,512.59
净资产	-18,375.63	-17,774.67
资产负债率	154.47%	152.68%
项目	2026年1—3月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7.33	5.72
利润总额	-600.96	-6,051.62
净利润	-600.96	-6,051.62

10、其他说明

经查询，罗甸兴旅因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但其承接项目为合规政府PPP项目，具备财政兜底保障，其失信情形不会对本次担保事项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担保风险整体可控。公司会落实全过程资金监管及履约管控措施，进一步筑牢风险防线。

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担保金额：本金不超过人民币42,207万元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担保期间：自最高额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内。

5、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尚未签订担保协议，具体担保内容以合同为准。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控股子公司借款展期系因罗甸PPP项目建设期延长、财政支付安排调整，项目资金回笼周期与原还款计划不匹配所致。本次申请借款展期将有利于优化罗甸兴旅债务期限结构。罗甸兴旅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目前罗甸PPP项目运营基本面良好，具备财政兜底保障，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整体可控。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罗甸兴旅向贵阳银行罗甸支行申请42,207万元借款展期，展期期限十年，并同意为该笔展期借款继续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终借款展期金额、期限、还款计划等具体内容以贵阳银行罗甸支行实际审批为准。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人具体签署上述额度内的展期、担保文件，同意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上述借款的展期、担保手续。

六、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71,664.52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122,714.6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29.49%。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的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有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七、其他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融资、担保事项其他进展或变化情况。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6-039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决定于2026年6月4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会"），现将本次股东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6月4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1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落笔洞路53号君和君泰一期1D幢和悦楼6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借款展期暨公司继续为其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借款展期暨公司继续为其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3、上述提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表决通过。

4、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提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方式：本次股东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6年6月2日、6月3日（具体时间为9:00-12:00，14:00-17:00）；异地股东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上述时间内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2、登记地点：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落笔洞路53号君和君泰一期1D幢和悦楼6层证券部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4、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秦庆

联系电话：0898-88710266

传 真：0898-88710266

电子邮箱：qinqing@hnruize.com

邮政编码：572000

地 址：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落笔洞路53号君和君泰一期1D幢和悦楼6层证券部

5、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3、股东登记表。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九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96"，投票简称为"瑞泽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本次股东会不设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6月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4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6月4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借款展期暨公司继续为其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3：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登记表

截至2026年6月1日下午交易结束，我公司（个人）持有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________股，拟参加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姓名或名称：

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股东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6-038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拟向其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增资暨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2023年11月，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广东绿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绿润"）与佛山建发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科技"）共同出资设立了佛山建绿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绿管理"），建绿管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其中建发科技持股51%，广东绿润持股49%。现根据项目运作需要，建绿管理拟向股东建发科技及广东绿润申请按照原出资比例对建绿管理进行增资，共计增加注册资本1,900万元。

为满足参股公司建绿管理市政环卫业务拓展、项目运营及还本付息资金需求，充实其资本实力，提升其持续经营与融资抗风险能力，公司董事会同意广东绿润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按49%持股比例向参股公司建绿管理进行增资，增资金额931万元，增资完成后建绿管理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5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拟向其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交易已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审议通过，并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同意。本议案不存在关联董事，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建绿管理系广东绿润参股公司，为公司关联方，本次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佛山建绿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邓旭熠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3年11月08日

住所：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金溪路21号（住所申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公路管理与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城乡市容管理；物业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市政设施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查询，佛山建绿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107.13	4,835.22
负债总额	4,524.18	4,341.22
净资产	582.95	494
项目	2026年1—3月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1,434.71	4,869.21
净利润	89.55	155.80

3、主营业务：建绿管理主营业务为承接佛山本地市政环卫一体化相关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城市环境卫生综合管理、绿化养护、垃圾处理及环保服务等。建绿管理成立至今在管项目共4个，分别为龙江项目、乐从项目、伦教项目、大良项目。

4、本次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增资前：持股比例	增资后：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增资后：持股比例
1	佛山建发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51	51%	1,020	51%
2	广东绿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9	49%	980	49%
合计		100	100%	2,000	100%

5、出资方式：各股东以自有或自筹现金出资。

6、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广东绿润持有建绿管理49%股权，建绿管理为广东绿润的参股公司，属于《企业会计准则》认定的关联情形。建发科技属于政府平台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本次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增资按每一元注册资本出资人民币1元的价格执行，全体股东严格依照自身原有持股比例同比例同步实施增资，具备公允性。

四、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东绿润尚未就本次增资事项签署增资协议。经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管理层将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就协议的具体条款进行协商并签订。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增资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及债务重组等，也不涉及上市公司股权转让或者高层人事变动计划，不存在与关联人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形。

六、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旨在满足参股公司建绿管理市政环卫业务拓展、项目运营及债务还本付息的资金需求，充实其资本金实力，提升其持续经营能力与融资抗风险能力。

本次交易不会造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动，亦不会对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拟增资金额合计93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1.74%，增资规模较小且增资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本次增资事项决策程序合规、定价机制公平，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利用本次交易向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等违规情形。

七、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经审核，公司子公司广东绿润拟按照49%持股比例向参股公司建绿管理实施增资，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增资主要用于满足建绿管理市政环卫业务拓展、项目日常运营及债务本息偿付等经营资金需求，该公司控股股东亦将按照51%持股比例、同等价格同步同比例增资。本次增资金额较小，不会对广东绿润及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交易背景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综上，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增资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八、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除本次增资事项外，公司与建绿管理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如下：

2024年1月12日、2025年4月18日、2026年4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拟向其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广东绿润向建绿管理提供总额度980万元的财务资助，额度使用期限一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财务资助余额为220.50万元。

九、其他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增资事项其他进展或变化情况。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5388 证券简称：均瑶健康 公告编号：2026-017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5日（星期五）上午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至6月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juneyaodairy@juneyao.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9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6月5日上午10:00-11:00举行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5日（星期五）上午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王均豪先生

总经理：俞巍先生

独立董事：甘丽凝女士、罗劲先生、苏世彦先生

财务负责人：崔鹏先生

董事会秘书：郭沁先生

（如遇特殊情况，参与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6月5日（星期五）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至6月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juneyaodairy@juneyao.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郭沁、于怡

联系电话：021-51155807

邮箱：juneyaodairy@juneyao.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5388 证券简称：均瑶健康 公告编号：2026-018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9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东路2弄1号楼大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3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08,689,92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9.763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会议现场由董事长王均豪先生主持，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其中独立董事3名均列席；

2、公司董事会秘书郭沁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A股	408,344,241	99.9154	302,647	0.0740	43,040	0.0106

2、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A股	408,109,081	99.8578	543,347	0.1329	37,500	0.0093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A股	345,395,752	99.8318	403,587	0.1166	178,300	0.0516

4、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开展金融服务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A股	3,381,620	88.1542	411,407	10.7248	43,000	1.1210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A股	408,083,541	99.8516	425,807	0.1041	180,580	0.044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2	《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2,798,205	82.8103	543,347	16.0798	37,500	1.1099
3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2,797,165	82.7795	403,587	11.9437	178,300	5.2768
4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开展金融服务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537,366	84.8114	411,407	13.7512	43,000	1.437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2、议案3涉及董事薪酬，与该议案有关联关系的股东王均豪、朱晓明、罗喜悦已回避表决。议案4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王均金、王均豪、朱晓明、宁波起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与该议案有关联关系，已回避表决；关联股东王滢滢未进行投票表决。

3、本次会议还听取了《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预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张馨云、洪赵骏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结果真实、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88084 证券简称：晶品特装 公告编号：2026-022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已于会议召开前发送至各位董事，并于2026年5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波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和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26年5月19日为授予日，并同意以39.24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7名激励对象授予20.44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涂余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拟激励对象，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88084 证券简称：晶品特装 公告编号：2026-023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授予日：2026年5月19日

●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20.44万股，占目前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本总额的0.27%。

●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2026年5月19日为授予日，并同意以39.24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7名激励对象授予20.44万股限制性股票。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相关事项已经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2、2026年4月28日至2026年5月7日，公司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6年5月1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6-019）。

3、2026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6年5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6-020）。

4、2026年5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差异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容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股权激励计划内容一致。

（三）董事会关于符合授予条件的说明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的明确意见

1、董事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中授予条件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董事会经过认真核查，确定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出现上述任一情形，亦不存在不能授予或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其他情形，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1）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2）公司确定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以及公司《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综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26年5月19日为授予日，并同意以39.24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7名激励对象授予20.44万股限制性股票。

（四）限制性股票授予的具体情况

1、授予日：2026年5月19日

2、授予数量：20.44万股

3、授予人数：27人

4、授予价格：39.24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归属期限及归属安排情况：

（1）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36个月。

（2）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将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归属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归属：

①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15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15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②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5日内；

③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④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在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对不得归属的期间另有规定或发生变化的，则归属日应当符合修改后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第二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等情形增加的股份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且归属之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则因前述原因获得的股份同样不得归属。

7、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授予日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1	汪明辉	中国	副总经理	20,000	9.7847%	0.0264%
2	涂余	中国	董事	5,000	2.4462%	0.0066%
3	王景文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0,000	4.8924%	0.0132%
4	胡正东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5,000	2.4462%	0.0066%
5	张军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000	0.4892%	0.0013%
6	陈猛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8,400	4.1096%	0.0111%
7	秦军红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8,000	3.9139%	0.0106%
2、其他激励对象						
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业务骨干（20人）				147,000	71.9178%	0.1943%
合计				204,400	100.0000%	0.2702%

注：1、上述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公司全部有效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20.0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以及外籍员工，也不包括《管理办法》认定的其他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人员。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核实的情况

1、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第八条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均为公告激励计划时的公司（含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业务骨干，不包括独立董事，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以及外籍员工。所有激励对象均与公司存在聘用或劳动关系。

3、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的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

4、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满足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

5、公司和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26年5月19日，并同意以39.24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7名激励对象授予20.44万股限制性股票。

三、激励对象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在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份情况的说明

经公司自查，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授予日前6个月内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四、会计处理方法与业绩影响测算

（一）本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及确定方法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会计司《股份支付准则应用案例-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份支付费用的计量参照股票期权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并于2007年1月1日起在上市公司范围内施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需要选择适当的估值模型对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计算。公司选择Black-Scholes模型来计算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于2026年5月19日用该模型对授予的20.44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测算。

1、标的股价：64.47元/股（授予日收盘价）

2、有效期分别为：1年、2年（授予日至每期首个归属日的期限）

3、历史波动率：12.2264%、16.7150%（采用上证指数近1年、2年的年化波动率）

4、无风险利率：1.2032%、1.2684%（分别采用中债国债12个月、24个月到期收益率）。

（二）预计限制性股票实施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归属安排的比例摊销。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授予限制性股票，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万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6年（万元）	2027年（万元）	2028年（万元）
20.44	531.11	242.54	236.37	52.20

注：1、上述计算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与授予日、授予价格和归属数量相关，激励对象在归属前离职、公司业绩考核或个人绩效考核达不到对应标准的会相应减少实际归属数量从而减少股份支付费用。同时，公司提醒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同时此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后，将进一步提升员工的凝聚力、团队稳定性，并有效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从而提高经营效率，给公司带来更高的经营业绩和内在价值。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根据2025年年度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授予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授予的价格、人数和数量及授予日的确定均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和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存在上述不能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公司已按照《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的规定履行了现阶段应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尚需按照上述规定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截至授予日）》；

（二）《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截至授予日）》；

（三）《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